

广西建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采购)

项目名称：南宁师范大学武鸣校区二期配套公共教育教学设备项目-智能化云网络数字语言实验室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XZC2022-G1-001905-GXJX

采购人：南宁师范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 月 日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招标公告 | 1 |
| 第二章 | 采购需求 | 5 |
| 第三章 | 投标人须知 | 29 |
| 第四章 |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 51 |
| 第五章 |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59 |
| 第六章 | 投标文件格式 | 68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南宁师范大学武鸣校区二期配套公共教育教学设备项目-智能化云网络数字语言实验室采购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获取 (下载) 招标文件, 并于
2022 年 月 日 时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 (上传) 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GXZC2022-G1-001905-GXJX

项目名称: 南宁师范大学武鸣校区二期配套公共教育教学设备项目-智能化云网络数字语言实验室
采购项目

预算总金额 (元): 40385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南宁师范大学武鸣校区二期配套公共教育教学设备项目-智能化云网络数字语言实验室
采购项目

数量: 5 台 (套)

预算金额 (元): 40385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智能化云网络数字语言实验室 5 套,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
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 (如有): 4038500.00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日历日内整体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本标项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采购计划号: 广西政采[2022]11725 号。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2 年 月 日至 2022 年 月 日, 每天上午 00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 下午 12 时 00 分
至 23 时 59 分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网址): “政采云” 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方式: 供应商可自行在“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下载招标文件 (操作路径: 登录
“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制
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 年 月 日 ；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没有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及现场开标环节，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使用 CA 认证编制、加密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开标时间：2022 年 月 日 ；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肆万元整（¥40000.00 元）。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银行：桂林银行城中支行，开户名称：广西建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银行账号：6600 1200 4199 9000 20）；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2. 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gxggzy.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文）。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5）《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

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6. 其他注意事项:

(1)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 通过“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实行在线电子投标, 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 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 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 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400-881-7190。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申领流程见本公告附件)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 7 日左右, 投标人只需办理其中一家 CA 数字证书及签章, 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 请投标供应商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

注: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 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 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 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7.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 可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点击右侧咨询小采, 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 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南宁师范大学

地址: 南宁市明秀东路 175 号

联系方式: 0771-390805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广西建信建设项目的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南宁市桂雅路 11 号麒麟商务大厦 B 单元 607

联系方式: 0771-208213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林丽雪、谢国栋

电话: 0771-2082132

附件：1. CA 证书申请方式及操作指南下载地址（现场申请方式见网址：

<http://www.ccgp-guangxi.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8354055.html?utm=a0003.39a112b4.cmp001.d0002.f0464b20ff2a11eb873141bf9e381949>（广西政府采购网）/网上申请方式见网址：

<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UgcbC3EBiyELHE-opz1b/lwV6GXABiyELHE-oVMj3>

广西建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__月__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内容）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但选用的投标产品参数性能必须满足实质性要求。

4.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对于投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条款，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提供，**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

5.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6. 所属行业依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有关规定执行，本项目中第1分项“新一代虚拟云桌面管理平台”、第2分项“数字语言操作控制软件”货物在《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中所属行业均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第18分项“系统集成”货物在《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中所属行业为建筑业；第3-17分项货物在《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中所属行业均为工业。线缆、杂配件等材料不对其生产厂商做要求，不需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明。

7. 关于“项数”的规定，技术参数项数计数方法按采购需求中的阿拉伯数字标明的项数计数，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技术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有特别说明的除外）。

8. 本项目单间实验室教室为90座，总共有5间实验室教室。单间实验室采购预算为807700.00元，总的采购预算为4038500.00元。

| 序号 | 标的的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技术需求 |
|----|--------------|-------|---|
| 1 | 新一代虚拟云桌面管理平台 | 90点×5 | 1、系统支持U盘安装，无需额外的存储介质即可完成系统的部署安装。在安装过程中，用户无需任何操作即可完成系统安装，系统将自动对服务器进行分区等操作，并选择最优方案。 2、系统部署简单，配置网络、配置角色后即可开始使用。 |

| | | |
|--|--|--|
| | | <p>3、▲系统支持 BOND, vlan 等复杂网络配置。</p> <p>4、管理平台可通过 Chrome、火狐等主流浏览器、手机、Android Pad、iPad 等直接访问云教室管理平台，无需安装额外软件，方便管理员在学校任何地方随时进行访问，对云教室系统进行所有纬度的监控和管理操作。</p> <p>5、使用向导：在系统首次运行时，支持通过简单的向导操作即可完成云教室的配置并开始使用。</p> <p>6、系统监控：支持对所有云服务器的 CPU、内存、磁盘 IO、网络 IO 等进行实时监控，并以清晰明了的图进行展示。</p> <p>7、教室管理：系统以教室为单元对所有云终端进行管理，并将系统镜像、网络等视为系统资源，管理员可通过管理平台对系统资源进行合理分配和设置。</p> <p>8、软件仓库：系统支持软件仓库功能，管理员或老师可将常用软件上传至软件仓库中，通过镜像挂载方式安装到虚拟课程中，无需依赖额外的工具如 FTP、网盘等，操作简单。</p> <p>9、课程管理：要求虚拟课程可通过 ISO 创建、导入等方式进行创建，无需额外软件、插件等安装，即可在浏览器中完成课程的安装与发布，可修改课程模板的名称、信息描述、课程模板网络策略（使用自动静态配置，使用 dhcp）、CPU 和内存资源，修改模版后，教室内终端的系统自动更新，无需每一台进行操作。</p> <p>10、差分同步：要求课程支持差分同步功能，每次对课程进行更新后无需完整同步课程至所有云服务器，方便老师制作课程。</p> <p>11、计算节点：所有云服务器视为计算节点，可动态对计算节点进行增加、删除、修改等操作，无需关闭、重启云服务器，即可实现对现有云教室系统的扩展。</p> <p>12、课程模板：支持通过上传的方式导入课程模板，方便部署、维护。</p> <p>13、教室网段：系统通过不同的网络范围定义教室，并以此对终端进行分类管理。</p> <p>14、数据盘：系统支持数据盘定义，支持对学生虚拟课程数据盘进行大小设置以及还原策略的选择，支持每天还原、每周还原、每月还原等还原策略。</p> <p>15、▲支持教室智能考勤和智能考试的人脸识别，能导出考勤名单和考试名单，需要包含学生的姓名、学号、专业、班级、和当时的照片（需要终端按需采购摄像头）。</p> <p>16、管理平台可直接对终端和云服务器进行重启、关闭、配置等远程操作。</p> <p>17、虚拟系统支持至少以 Windows XP、Windows 7, Ubuntu, CentOS 等操作系统进行课程部署。</p> |
|--|--|--|

| | | |
|---|------------|--|
| | | <p>18、▲要求支持多媒体重定向功能，可流畅播放 1080P 本地视频无卡顿延迟现象，要求满足 60 路的点播视频播放，需支持 1080P，可连续运行至少 1 分钟，所有云终端无明显卡顿和延迟，播放器 CPU 利用率必须低于 15%。</p> <p>19、兼容且流畅运行目前使用的主流软件，包括但不限于 Office 系列软件。</p> <p>20、要求支持计算机二级考试、英语等级考试等国家级考试。</p> <p>21、支持多教室统一管理，服务器放中心机房，只需要通过一个管理平台即可管理多个教室。</p> <p>22、所有云终端可支持上电自启，不需人工干预；也可通过管理平台或教学软件进行重启、关闭等操作。</p> <p>23、支持一键恢复出厂，可通过终端设置页面或教学软件一键恢复出厂。</p> <p>24、支持自动发现功能，可通过教学软件进行自动注册功能，教学软件仅需填写服务器地址无需其他操作，教室内所有终端可自动注册到服务器中。</p> <p>25、要求终端桌面协议与真实电脑操作习惯保持一致，无需用户再次学习。</p> <p>26、▲要求桌面协议支持 USB 设备，包括但不限于 U 盘、输入设备、读卡器、U-KEY 等，WEB 平台可以针对不通类型的 USB 设备类型设置使用权限，云终端可以根据 WEB 平台配置的外设权限对插入的 USB 设备进行控制。</p> <p>27、针对教室支持教室策略配置，可配置终端自动关机、联动关机、定时关机、桌面是否自动还原。</p> <p>28、要求云终端屏幕广播、网络影院功能无需链接服务器，当与服务器连接断开时仍然可通过屏幕广播、网络影院进行学习；要求云终端屏幕广播、网络影院功能具有自动恢复功能，当终端重启或网络重连后，无需额外操作，终端自动继续进行当前屏幕广播或网络影院。</p> <p>29、▲支持消息推送功能，管理员可直接通过 WEB 管理平台或者教师机管理工具给学生端进行消息推送，消息类型包括但不限于，跑马灯文字，图片轮播，视频播放，在未进入云桌面 Windows 系统的时候也可以进行消息推送。</p> |
| 2 | 数字语言操作控制软件 | <p>1 套×5</p> <p>一、技术要求：</p> <p>1、产品 100%符合中国教育技术协会关于《数字语言学习系统技术规范》的要求，并有相关鉴定证明。</p> <p>2、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行业标准 JY/T0381-2007 数字语言学习系统》W 类 A 级标准，提供具备 CMA、CNAS 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视为不满足采购需求，按负偏离处理。</p> <p>3、所投产品必须能够支持主流的虚拟化软件，支持通过后期扩展服务器和虚拟化软件实现云部署及相应的云计算功能。</p> <p>4、系统架构：系统独立在教学终端本地运行，不依托于计算机、云服务器、云工作站等设备，在学生计算机主机、云服务器等相关设备关闭或出现故障</p> |

| | | |
|--|--|---|
| | | <p>的情况下仍可进行正常、安全的语言教学和考试等功能。</p> <p>5、传输协议：本产品须采用通用的纯以太网 TCP/IP 网络协议框架，速率 10M~1000M 以太网实时传输，即：只需一根六类标准网线就实现音视频信号传输、网络的数据传输以及控制信号传输（不接受其它专用音频交换机、视频交换机等采用专用设备的网络架构组成）。教师端系统必须使用 Windows10 版本，不接受 Win XP、Win 2003、Win Server、Win CE 系统。</p> <p>6、教师控制单元结构：教师控制单元应采用双机结构，即教师专用终端+教师授课资源机结构模式。此系统结构用于确保系统平台控制软件的稳定运行。专用终端采用一体机结构；专用终端保证教师声音无延迟传输<5ms，且不受病毒侵扰；授课资源机运行教师授课课件。</p> <p>7、系统支持网络冗余备份：①、系统支持有线网和 WiFi 无线网络连接，当教学资源机出现问题时，教师通过笔记本无线接入方式接管资源机工作；②、当学生终端出现故障或学生终端网络连接不正常时，可以提供无线终端随时替换故障学生机，实现移动无线终端与有线终端混合使用，教学和训练过程继续进行,无教学事故发生，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针对无线移动教学产品的认定报告及无线移动教学系统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未提供视为不满足采购需求，按负偏离处理。</p> <p>8、线上线下混合教学（选配）：支持线上线下混合教学模式。解决远程教学的互动教学需求，融合校内、班内和校外、班外，实现教室内外学生统一管理、统一教学、统一训练、统一评测。</p> <p>9、支持系统要求与校园网云虚拟桌面平台实现统一身份认证，校园网云平台的统一部署。</p> <p>10、系统必须可以兼容市场上多种品牌的虚拟云桌面平台。</p> <p>11、学生终端数字录音：终端数字录音同期完成 MP3 格式实时压缩，采样率大于 44KHz；每个学生终端录音时间≥120 分钟。</p> <p>12、要求每个学生位置具有独立的 IP 地址，在虚拟云桌面平台下满足不同类型的机考、网络考试、自主学习等，技术要求仅限于以下软、硬件设备组成部分。</p> <p>二、功能要求：</p> <p>1、系统功能：系统满足语言教学所需要的“听、说、读、写、译”等教学需求，满足各种考试需求，满足学生自主学习、个性化培养的需求。系统必须满足“可视化应用教学、双流视频、双冗余备份、双轨道录音、有线网络和无线 WiFi 网络双网同时双用、无线移动平板和无线移动 APP 手机课堂教学”等无界无忧的教学要求。</p> <p>2、基本教学功能：全通话，指定发言，自由发言，单独对讲，监听，分组会话，插话，录音、语音广播、屏幕广播、可视广播、可视分组会话、示范教学、多通道录播等教学功能，学生发言时终端背部提供红色发言指示条，便于老师直接看到发言学生情况。</p> <p>3、屏幕广播教学功能：可将教师电脑屏幕、教师笔记本授课内容（课件，音</p> |
|--|--|---|

| | | |
|--|--|---|
| | | <p>视频，PPT 等教学内容）同步广播至学生终端的屏幕上；声音广播必须为双声道立体声。</p> <p>4、系统必须具备多语种操作界面（不少于 10 种常用语种界面，含中文、英语、俄语、日语、法语、德语、西班牙语、意大利语、韩语、阿拉伯语等）方便外教老师上课使用（投标时必须提供软件界面截图证明加盖投标人公章并与描述的功能相一致，未提供视为不满足采购需求，按负偏离处理）。</p> <p>5、无线屏幕广播功能：①、学生或老师自带的笔记本、平板可以通过 WiFi 无线网络接入系统，经教师授权，可将教师或学生的笔记本电脑的屏幕画面、声音，无线广播到其他学生单元及教师单元屏幕，学生视频同步、流畅，声音无断裂。②、系统支持有线网和 WiFi 无线网连接可以同步运行双网同时双用，实现教学应用功能。</p> <p>6、▲教师无线移动教学：系统支持无线移动设备接入，不再担心终端故障影响教学。系统支持通过智能无线终端（如手机、平板电脑或笔记本电脑等）加入课堂教学环境，接收教师的双流互动教学内容，同时可以通过无线移动终端实现语言教学和训练内容；为语言教学提供备援方案；无线设备摄像头图像和声音须实时传输至任何学生屏幕及耳机，画面流畅，声音无卡顿。</p> <p>7、自由发言功能：使用无线移动设备的学生，在教师选择自由发言功能时，学生可以通过点击桌面快捷操作面板发言键实现与有线终端之间的互通式自由发言，无线移动设备屏幕底部出现红色动态指示条，会根据发言人声音大小进行动态的调整，发言人的声音可以无断裂传输在所有学生的耳机里。（投标时必须提供界面截图证明加盖投标人公章并与描述的功能相一致，未提供视为不满足采购需求，按负偏离处理）。</p> <p>8、高清可视化情景教学：高清可视化情景授课：在任何教学过程中，教师的头像画面广播传送到学生端显示器上，教师和学生面部表情、发音口型清晰可见，可视视频流畅不卡顿。</p> <p>9、▲双流多窗口可视互动教学功能：系统需满足在使用“屏幕广播教学”功能时，教师可同时执行“可视化互动教学”功能。即：教师电脑屏幕画面（展示教学辅助资料）与发言者现场头像画面（教师视频互动授课）可同屏广播至所有单元屏幕，且一屏中视频流窗口可打开多个且画面不重叠，无人发言时“屏幕广播教学”界面自动切换为满屏。（投标时必须提供界面截图证明加盖投标人公章并与描述的功能相一致）。</p> <p>10、人脸识别功能：系统可将人脸识别技术应用到教学过程中：①、教师及学生专用语音终端的摄像头可自动捕捉学生的头像画面，学生可选择满意图片进行自动上传并显示在教师主控软件，便于教师直观对在做学生有所了解；②、学生人脸信息与数据库档案信息进行匹配可识别出在座学生姓名学号等信息，使教师授课时可以一目了然的看到学生的头像、姓名、学号等，在训练、考试过程中，数字资源自动以学生识别信息进行存储。系统支持人脸识别信息后台管理，信息管理人员可在后台批量导入编辑学生身份信息。此技术可支持课堂点名、考试系统的认证等。</p> |
|--|--|---|

| | | |
|--|--|--|
| | | <p>11、双轨道录音功能：使用无线移动设备的学生可以进行双轨录音功能，即可将两名同学的对话声或是将教师语言训练的原语和学生训练的译语分别录制在同一音频文件中的左右不同声道上，以方便教师点评及打分；录音回放必须支持四种收听模式可选：原语播放、译语播放、左原右译、原译混播；要求录音文件必须直接生成 MP3 录音格式；须支持 Android、Windows 系统。</p> <p>12、无线移动教学功能：教师可通过手机或平板电脑实现无线授课，将无线移动设备摄像头、麦克风采集的视频和音频实时传输至所有学生端，画面流畅，声音无卡顿，并实现与学生的互动，使教师在授课时摆脱讲台的束缚，轻松实现自由走动式教学、无线教学；系统支持通过无线终端（如手机、平板电脑或笔记本电脑等）接收教师的双流互动教学内容同时可以通过无线移动终端实现语言教学和训练内容，为语言教学提供备援方案。须提供以上功能的软件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视为不满足采购需求，按负偏离处理。</p> <p>13、无线情景模拟训练：教师可以任意用鼠标拖动或手动设置使用无线终端、有线终端的学生 2 人~8 人组进行混合式情景模拟训练；教师可以自定义设置每组训练学生不同的颜色，并可同步进行数字双轨录音。</p> <p>14、无线同传训练功能：系统支持无线同传训练模式，使用无线移动设备的学生，无论是采用的是 Android 系统、Windows 系统、在教师一键转换全体学生为译员后可与使用有线设备的同学一并进行同传训练；教师现场头像画面及训练内容可流畅显示在所有学生显示屏；听众席可任意选择不同译员进行收听，教师训练点评时，要求支持 4 种收听模式：只听原语、只听译语、左声道原语右声道译语、原语译语混听。</p> <p>15、无线示范展示：系统可将使用无线移动设备学生的头像画面、语音消息实时传送到其他学生的显示器、耳机种，使示范绘声绘色，课堂气氛活跃；可组建可视聊天室进行分话题讨论练习等。</p> <p>16、系统支持无线移动设备接入，不再担心终端故障影响教学：系统支持通过智能无线终端（如手机、平板电脑或笔记本电脑等）加入课堂教学环境，接收教师的双流互动教学内容，同时可以通过无线移动终端实现语言教学和训练内容；为语言教学提供备援方案；无线设备摄像头图像和声音须实时传输至任何学生屏幕及耳机，画面流畅，声音无卡顿。</p> <p>17、▲双冗余备份：在口语、听力等训练、考试时，学生的使用无线移动设备进行的音频、视频以及答题内容实时同步保存在学生机本地和教师主控计算机上，任何时间点学生的录音资源、录播资源会同时出现在学生终端本地和教师主控计算机上，以防止在训练考试过程中由于网络或服务器发生故障时发生数据丢失。</p> <p>18、分组会话功能：教师可以任意用鼠标拖动或手动设置学生 2 人~8 人组进行分组讨论；教师可以自定义设置每组学生不同的颜色，并可同步进行数字双轨录音。</p> <p>19、同传训练功能：系统支持同传训练模式，可一键转换全体所有学生为译</p> |
|--|--|--|

| | | |
|--|--|--|
| | | <p>员进行全体训练模式；教师现场头像画面及训练内容可流畅显示在所有学生显示器；听众席可任意选择不同译员进行收听，教师训练点评时，要求支持4种收听模式：只听原语、只听译语、左声道原语右声道译语、原语译语混听；须提供以上功能的软件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视为不满足采购需求，按负偏离处理。</p> <p>20、自主学习点播功能：①、系统内置专业语言训练播放器：支持学生自主听力练习和口译练习功能；变速不变调播放；设定书签、句复听、段复听、播放滑块随意拖动；双轨录音；必须支持4种录音回放模式（原语、译语、左原右译、原译混听）、文本同屏幕显示等；②、具备音频跟读、电影配音功能，学生通过模仿跟读训练提高学生听说能力，支持双通道回听；③、支持对播放的训练文件进行字幕隐藏、波形显示；④、播放器支持独立使用，学生可在任意计算机、笔记本、移动设备上安装使用，使得语言训练不受环境限制。</p> <p>21、电影配音训练：采用专业的视频播放器，学生在看视频的同时，可以设定书签、视频状态下声音变速不变调、双轨道录音；必须支持4种录音回放模式（原语、译语、左原右译、原译混听），在回放时原视频音轨和学生训练音轨分开显示，分别收听；学生训练的声音保存为MP3文件格式。</p> <p>22、终端上网功能：学生可以利用学生终端以WEB方式浏览网页，学生可以登录到B/S架构的资源学习平台服务器上，实现资源学习平台相关功能。</p> <p>23、自主录音U盘下载（本项功能必须满足要求）：每个学生终端操作面板须提供标准USB接口，师生可以通过U盘下载训练过程中的录音文件、教师布置的电子作业，便于课后复习复听。</p> <p>24、无线考试：教师在课堂教学中，随时可利用“随堂考试”功能对学生进行一次小测验。教师每次向学员发布一道考题，使用无线移动设备的学员可以与使用有线终端的学生一起直接通过触摸屏或鼠标完成答案，学员在思考时，作答区域可自动隐藏，作答时作答区域自动浮现，学生作答时，教师可立刻查阅全体学员答题情况；随堂考试时，教师利用屏幕广播功能，实现教师屏幕和学生答题窗口同屏显示，学生不做操作时，答题窗口可透明化消隐，当学生操作触控屏或键盘鼠标时，答题窗口可及时出现。</p> <p>25、随堂考试：教师在课堂教学中，随时可利用“随堂考试”功能对学生进行一次小测验。教师每次向学员发布一道考题，学生直接通过触摸屏或鼠标完成答案，学生在思考时，作答区域可自动隐藏，作答时作答区域自动浮现，学生作答时，教师可立刻查阅全体学员答题情况；随堂考试时，教师利用屏幕广播功能，实现教师屏幕和学生答题窗口同屏显示，学生不做操作时，答题窗口可透明化消隐，当学生操作键盘或鼠标时，答题窗口可及时出现。</p> <p>26、标准化数字考试系统：①、支持单选、多选题的标准化考试。支持试卷维护功能，可以把现有试卷做为试卷模板供新建试卷使用，支持试卷中的试题导入题库功能，支持从题库中选择试题加入试卷功能。试题内容应能够支持多文本格式；②、各类水平考试：系统提供自动化考试功能，可自动完成</p> |
|--|--|--|

| | | |
|--|--|--|
| | | <p>大学外语听力考试、口语考试、四、六级考试、和专业四、八级考试、国家汉语水平考试（HSK）、国家翻译专业资格（水平）考试（CATTI）及更多其他语言类考试。自动化考试系统，考试的分组设置支持随机分组、按行、按列等多种模式，可对考试流程、模式、内容、时间做预先编排保证其灵活应对各类专业水平考试。投标时须提供制造商具备的英语专业口试录音处理系统、自动考试系统或自动化口语考试系统或云智能口语考试软件平台由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未提供视为不满足采购需求，按负偏离处理。</p> <p>27、教学界面定制功能：教师操作界面能够进行个性化定制，能够根据教学需要进行灵活调整。</p> <p>28、举手及抢答功能：学生点击终端界面的举手键，控制软件上能显示举手的学生；抢答功能使用时，控制软件上能对第一个举手的学生进行特殊标识。</p> <p>29、操作系统：系统控制软件支持 Windows 10、64 位操作系统。</p> <p>30、远程操作：软件系统提供统一控制学生终端重启以及关机。</p> <p>31、教师可以统一控制操作学生机操作系统，启动和打开学生端应用程序和 APP。</p> <p>32、系统支持远程操作：教师可以通过教师机远程发送命令管理、配置所有学生终端。</p> <p>33、耳机麦克风自动检测功能：教师可以在教学或考试前，10 秒钟内，一键检测可完成对整间教室所有终端耳机左右扬声器和麦克风的检测，准确率大于 98%，检测完毕后有提示音提醒检测结果，主控软件每个学生头像上显示检测结果，给老师提供直观的反馈。</p> <p>34、无线多通道录播（选配）：在任何教学过程中，经授权的无线终端可与有线终端一起参与课堂教学，独立录制语音和摄像头画面，并可同时保存到终端本机和云服务器中。教学或训练结束后，教师可根据需要进行播放：①、各自回放，每个学生可以看到本人训练中的音视频细节，进行点评；②、同一小组情景化可视训练须录制为一个视频文件，依据多人分组情况分别以二分屏、三分屏、四分屏等方式进行录制，能够进行视频文件的数字双冗余备份，确保训练数据的安全；③、教师可以指定某个学生或小组示范播放，进行点评。</p> <p>35、无线互动模块须与语言实验室为同一品牌；提供无线可视化教学系统软件著作权、无线产品认证，未提供视为不满足采购需求，按负偏离处理。</p> <p>36、投标时须提供制造商的全数字多媒体语音实验室系统软件或数字语言学习系统软件或云智能语音实训系统软件，课程教学管理平台或课程教学管理软件平台或综合课程教学管理软件平台，须提供制造商的 WZHF 汉语实验室系统或汉语教学系统软件平台或 HSK 汉语教学软件平台由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未提供视为不满足采购需求，按负偏离处理。</p> <p>三、人工智能教学平台：</p> <p>1、▲智能口语评测系统：①、朗读评测，教师选择一篇课文，学生进行朗读，</p> |
|--|--|--|

| | | |
|---|---------------------------|---|
| | | <p>朗读结束后，系统自动对学生朗读内容进行评测，从流畅度、速度、完整度、发音、韵律等多个维度进行评测，且可对评测成绩自动生成统计图表，便于教师进行讲解。②、口语判分，教师可针对学生录音文件进行智能批改，可通过选择文本材料、标准音频文件进行对比评分，批改成绩可进行批量导出。提供上述功能的软件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教学语音控制：系统支持语音控制使用，对于教学常用功能可通过语音控制启动。教师只需说出相关指令，系统可自动执行。提供上述功能的软件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视为不满足采购需求，按负偏离处理。</p> <p>3、智能同传翻译：①、系统可对发言内容进行智能同传翻译，实时将发言内容转化为字幕显示并同时翻译。②、可支持多种源语言和翻译语言。提供上述功能的软件截图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视为不满足采购需求，按负偏离处理。</p> <p>4、云资源管理平台：经教师授权后，系统可对教学课件、学生考试文件进行自动云上传，教师在办公室，在家也可进行课件编辑、作业批改。</p> <p>5、智能课件生成：系统可将文本材料智能生成成为音频课件，新生成的课件可进行朗读或导出保存。支持角色扮演、语音包选择、参数设置等。</p> <p>6、试卷答案生成工具：支持个性化设置不同题目分值；支持批量设置答案及分值；支持导入编辑答案文件；支持考试结果格式转换。</p> <p>7、要求与数字语言学习系统为同一品牌。</p> |
| 3 | <p>可视化教师全数字专用控制一体机云终端</p> | <p>1台×5</p> <p>1、传输协议：本产品须采用国际标准通用的纯以太网 TCP/IP 网络协议框架，速率 10M~1000M 以太网实时传输，即：只需一根标准网线就实现音视频信号传输、网络的数据传输以及控制信号传输（不接受其它的网络架构组成），要求仅限于以下硬件组成部分。</p> <p>2、可视化教师全数字专用控制一体机云终端满足以下的技术参数要求：</p> <p>①、必须为一体化设计结构：显示器 15.6 寸多点电容触摸屏，分辨率：1920×1080dpi，刷新率：60Hz；采用嵌入式触控一体专用终端，触控液晶屏与主机为一体化结构；（投标时必须提供实物图并与描述的结构相一致，未提供视为不满足采购需求，按负偏离处理）；</p> <p>②、多点电容触摸式高分辨率液晶屏，可直接在屏幕上触控点击或利用手势进行功能操作；</p> <p>③、摄像头：内置嵌入式高清摄像头 720P，像素数 1300 万；</p> <p>④、屏幕必须具有环境光自适应功能，可根据环境光自动设置屏幕亮度；</p> <p>⑤、一体机背面具有发言提示灯；采用低功耗设计，功率：10W；</p> |

| | | |
|--|--|--|
| | | <p>⑥、▲接口：USB 接口 2.0×3 个，USB 接口 3.0×1 个，4K 高清 HDMI 接口 ×1 个（支持 3840×2160dpi 输入或输出），高清 Type-C×1 个（支持 4K 输出），10/1000M 的 RJ45 网络接口×1 个，电源：PoE 供电或 12V DC 供电；本项货物的接口为实质性响应的技术参数和性能配置要求，如不满足要求的将导致投标无效。若供货的性能配置与本项货物的性能配置不一致的或有争议的，以本技术参数和性能为准；</p> <p>⑦、处理器：六核处理器（双核主频 1.8GHz+四核主频 1.6GHz），内存：2GB 内存，存储：16GB 采用 SSD 技术；</p> <p>⑧、操作系统：可视化数字语言学习云终端必须为嵌入式操作系统平台，须采用开源或正版操作系统，支持 Windows、Android、Linux 操作系统，投标时必须提供制造商出具国家版权局颁发的《嵌入式操作系统》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和由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嵌入式软件产品登记测试报告，未提供视为不满足采购需求，按负偏离处理。</p> <p>3、音频处理：采用专业数字化双轨道口语录音功能，立体声的 MP3 录音格式（不接受 WAV、WMA、APE 格式或其它录音格式），无需转换，采样频率为 48KHz；提供 4 种录音接听方式（源语、译语、左源右译、源译混听），左右声道音量可独立调节。</p> <p>4、须支持安装各种教学 APP 功能。支持教师可视化课堂教学功能等。</p> <p>5、自主点播：①、终端应用软件支持高清 VOD 视频点播、音频点播，支持 Word、Excel、PPT、PDF 以及其他通用文件的点播；②、专业语言训练播放器功能：支持学生自主听力练习和口译练习功能；具有跟读录音、SP 模式播放（可自行设定播放句数与停顿时间）；变速不变调播放；设定书签、句复听、段复听、播放滑块可以随意拖动；必须支持双轨道录音；支持 4 种录音回放模式（源语、译语、左源右译、源译混听），文本同屏幕显示等。</p> <p>6、电影配音训练：采用专业的视频播放器，学生在看视频的同时，可以设定书签、视频状态下声音变速不变调、支持专业数字化双轨道口语录音功能，支持 4 种录音回放模式（源语、译语、左源右译、源译混听），在回放时原视频音轨和学生训练音轨分开显示，分别收听；学生训练的声音保存为 MP3 录音文件格式。</p> <p>7、视频处理：采用专业的数字化视频处理，可实现 720P，1080P 以及更高的</p> |
|--|--|--|

| | | | |
|---|--------------|--------|---|
| | | | <p>4K 视频信号输出。</p> <p>8、上网浏览：教师终端以 WEB 方式浏览网页，教师可以登录到 B/S 架构的（学校现有的学科平台服务器）上，实现学科平台浏览功能，点播国内外知名 MOOC 网站等相关网站学习。</p> |
| 4 | 学生全数字语言学习云终端 | 90 台×5 | <p>1、传输协议：本产品须采用通用的纯以太网 TCP/IP 网络协议框架，速率 10M~1000M 以太网实时传输，即：只需一根标准网线就实现音视频信号传输、网络的数据传输以及控制信号传输（不接受其它的网络架构组成），要求仅限于以下硬件组成部分。</p> <p>2、▲提供桌面操作面板，桌面提供 U 盘下载接口，音量调节旋钮，发光式发言按键，方便操作；</p> <p>3、终端须具备双流多窗口互动教学功能、无线屏幕广播功能、无线移动平板屏幕共享功能、无线同传训练功能、双冗余备份、自主学习功能、电影配音训练、上网功能、MP3 双轨道录音、学生端为图形化界面、可直接鼠标操作；终端具有以软件在线方式进行功能升级的能力；</p> <p>4、▲采用低功耗设计，功耗：7W；处理器：六核处理器（双核主频 1.8GHz+四核主频 1.6GHz），内存：2GB 内存，存储：16GB 采用 SSD 技术；操作系统：安卓 8.1。</p> <p>5、接口（本项功能必须满足要求）：高清数字输出接口：HDMI×1，支持 4K（3840*2160/60Hz）输出；Type-C 接口：支持 4K（3840×2160/60Hz）输出；USB3.1 数据连接；USB 接口：USB3.0×1，USB2.0×4；网络：千兆网络接口。</p> <p>6、操作系统：数字语言学习云终端为嵌入式操作系统平台，须采用开源或正版操作系统，须支持 Windows、Android、Linux 操作系统。</p> <p>7、音频处理：采用专业数字化双轨道口语录音功能，立体声的 MP3 录音格式（不接受 WAV、WMA、APE 格式或其它录音格式），无需转换，采样频率为 48KHz；提供 4 种录音接听方式（源语、译语、左源右译、源译混听），左右声道音量可独立调节。</p> <p>8、必须支持安装各种教学 APP 功能。</p> <p>9、自主点播：①、系统内置专业语言训练播放器：支持学生自主听力练习和口译练习功能；变速不变调播放；设定书签、句复听、段复听、播放滑块随意拖动；双轨录音；必须支持 4 种录音回放模式（原语、译语、左原右译、原译混听）、文本同屏幕显示等；②、具备音频跟读、电影配音功能，学生通过模仿跟读训练提高学生听说能力，支持双通道回听；③、支持对播放的训练文件进行字幕隐藏、波形显示；④、播放器支持独立使用，学生可在任意计算机、笔记本、移动设备上安装使用，使得语言训练不受环境限制。</p> <p>10、电影配音训练：采用专业的视频播放器，学生在看视频的同时，可以设定书签、视频状态下声音变速不变调、支持专业数字化双轨道口语录音功能，支持 4 种录音回放模式（源语、译语、左源右译、源译混听），在回放时原视频音轨和学生训练音轨分开显示，分别收听；学生训练的声音保存为 MP3</p> |

| | | | |
|---|--------|--------|--|
| | | | <p>录音文件格式。</p> <p>11、上网浏览：学生终端以 WEB 方式浏览网页，学生可以登录到 B/S 架构的（学校现有的学科平台服务器）上，实现学科平台浏览功能，点播国内外知名 MOOC 网站等相关网站学习。</p> <p>12、数字考试系统：（1）、支持单选、多选题的标准化考试。支持试卷维护功能，可以把现有试卷做为试卷模板供新建试卷使用，支持试卷中的试题导入题库功能，支持从题库中选择试题加入试卷功能。试题内容应能够支持多文本格式；（2）、各类水平考试：系统提供自动化考试功能，可自动完成大学外语听力考试、口语考试、四、六级考试、国家汉语水平考试（HSK）及更多其他语言类考试。自动化考试系统，可对考试流程、模式、内容、时间做预先编排保证其灵活应对各类专业水平考试。投标时须提供制造商具备的英语专业口试录音处理系统、自动考试系统或自动化口语考试系统或云智能口语考试软件平台由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未提供视为不满足采购需求，按负偏离处理。</p> <p>13、投标时须提供的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并核实技术参数，须提供制造商的语言学习终端国家 CCC 产品认证，未提供视为不满足采购需求，按负偏离处理。</p> |
| 5 | 话筒耳机 | 91 副×5 | <p>1、耳机：高性能舒适型，开放型头夹式耳机，导线长度：弹弓曲线约 2.6m、加强加粗导线，喇叭直径：Φ40mm，实效频率：F0~2.0KHz，阻抗：32±4.8Ω、灵敏度 103dB、s.p.Lat（频响曲线）：1KHz，额定功率：20mw、最大功率：30mw，插针：双通道高保真立体声 Φ3.5mm。</p> <p>2、麦克风：高清晰度、动圈式，尺寸：6.0*3.0mm，灵敏度：-30dB~35dB，阻抗：2.2KΩ，信噪比（A 计权）：75dB，失真：<0.1%max，方向性：单指向性。</p> |
| 6 | 无线移动终端 | 1 台×5 | <p>1、无线移动平板要与智能化云网络语言操作控制软件无缝链接，实现无线移动教学应用功能；无线移动平板满足以下的技术参数要求：</p> <p>①、一体化设计结构：显示器 10.1 寸多点式电容触摸屏；</p> <p>②、多点式电容触摸屏，可直接在屏幕上触控点击或利用手势进行功能操作；</p> <p>③、处理器：CPU 六核处理器 ARM 架构、六核；系统内存：4GB；存储容量：64GB；</p> <p>④、支持多国语言界面；</p> <p>⑤、支持 WiFi 无线上网，支持 802.11a/b/n 无线协议；</p> <p>2、▲无线移动平板软件实现移动终端屏幕共享功能，通过 WiFi 无线网络可以终端同步同屏实时接收到教师的计算机屏幕展示、教师影像和声音，终端显示的计算机屏幕和教师影像窗口独立不重叠。</p> <p>3、▲无线移动平板软件必须实现无线同传训练功能，通过 WiFi 无线网络，</p> |

| | | | |
|---|-------------|------|---|
| | | | 无线移动平板上可以切换译员和代表角色；在选听译员通道时，要求支持4种收听模式：只听源音、只听译音、左侧声音通道为源音右侧通道为译音以及源音译音混合收听。中标供应商在货物供货时必须由原厂商提供第三方机构颁发的针对无线移动产品的认证报告，否则货物不予以验收。 |
| 7 | 52口全千兆网络交换机 | 2台×5 | <p>1、端口性能：提供48个10~1000M自适应RJ45端口和2个万兆SFP+2个万兆光纤口，所有端口均可实现线速转发。对安防监控、无盘启动及无线组网等应用提供不同工作模式，具备良好的网络适应能力。</p> <p>2、每端口均支持MDI/MDIX自动翻转及双工/速率自协商。</p> <p>3、支持IEEE 802.3x全双工流控和Backpressure半双工流控。</p> <p>4、包转发率：10Mbps:14880pps,100Mbps:148800pps,1000Mbps:1488000pps。</p> <p>5、三种工作模式：提供模式切换开关，支持“标准交换”、“VLAN隔离”和“网络克隆”三种工作模式，可优化支持安防监控、无盘启动及无线组网等多种应用场景。</p> <p>6、支持端口自动翻转（Auto MDI/MDIX）功能；支持MAC地址自学习；支持全双工工作模式。</p> <p>7、支持端口安全特性族，可有效防范基于MAC地址的攻击，实现基于MAC地址允许/限制流量；支持802.1X和MAC认证，支持客户端软件版本检测、Guest VLAN等功能，与iMC配合可实现代理检测、双网卡检测等功能。</p> <p>8、静态MAC配置，支持MAC地址学习数目限制（MAC地址深度最大支持16K）。</p> <p>9、支持IPv4、IPv6 ACL；支持VLAN ACL。</p> <p>10、标准机架安装，即插即用，无需管理；动态LED指示灯，提供简单的工作状态提示及故障排除手段。</p> <p>11、工作温度：0℃~40℃，存储温度：-40℃~70℃，工作湿度：10%~90%RH不凝露，存储湿度：5%~90%RH不凝露，输入电源：100~240V（AC）50/60Hz。</p> |
| 8 | 企业级千兆无线路由器 | 1台×5 | <p>1、产品类型：企业级无线路由器；</p> <p>2、网络接口：1个10/100/1000Mbps WAN口；3个10/100/1000Mbps LAN口；</p> <p>3、USB接口：1个USB 2.0接口，1个USB 3.0接口；</p> <p>4、最高传输速率2533Mbps；频率范围：双频（2.4GHz，5GHz）；</p> <p>5、网络标准：IEEE 802.11ac、IEEE 802.11n、IEEE 802.11g、IEEE 802.11b、IEEE 802.11a；</p> <p>6、天线类型：4根外置天线；</p> <p>7、支持VPN，支持Qos，支持WPS一键加密功能，内置防火墙；</p> <p>8、无线安全：64-bit WEP,128-bit WEP,WPA2-PSK,WPA-PSK,WPA-Enterprise,</p> |

| | | | |
|----|---------|-------|---|
| | | | <p>WPA2-Enterprise 加密;</p> <p>9、网络管理: UPnP, DLNA, IGMP v1/v2/v3, DNS Proxy, DHCP, NTP Client, DDNS, Port Triger, Universal Repeater, System Event Log;</p> <p>10、3G/4G 数据分享, AiCloud, 打印机服务器, 下载大师, AiDisK, 多 SSID, 家长控制;</p> <p>11、AiProtection 防护员 (Trend Micro 趋势科技合作); Adaptive QoS 网络流量管理监控家; AiRadar2 智能网络讯号方向雷达增强; AiCloud 2.0 (图样优化、更简单、更方便); ASUSWRT (双拨功能、USB 打印机应用、3G/4G 卡专用);</p> <p>12、支持 8 组 SSID; 支持 WPS (WiFi Protected Setup); 支持 4 个 VIP Zone, 提供不同的安全以及带宽控管; 4 支 3dBi 可拆式高效能天线, 让无线讯号涵盖范围更广, P2P 档案下载, 及 VoIP 的联机质量超顺畅;</p> <p>13、P2P session 联机数达 30K, 下载不热当也不断线; 全中文图形化接口, 超简易网络管理; AP, Media Bridge 模式切换设计, 轻松延伸无线网络讯号。</p> |
| 9 | 教师操作台 | 1 张×5 | <p>1、材质: 高密度板外贴三聚氰胺材料;</p> <p>2、面板规格: 2400×800×760mm;</p> <p>3、面板和两边侧身板厚度: 25mm, 其它板厚度: 16mm;</p> <p>4、面板颜色为 B004 天蓝色, 其它侧身板颜色为 B013 橡白色;</p> <p>5、桌中间正面两侧有 2 个抽屉 (带三节轨道+拉手+统一钥匙的锁头, 抽屉总宽/总高度: 250mm×205mm), 底脚座位后伸: 200mm;</p> <p>6、两侧抽屉中间带三节轨道键盘托架 1 个、总高度: 125mm, 托架前/后+高 20mm 档板、托架下面+100mm 宽的固定档板;</p> <p>7、教师电脑位置 (规格: 总宽/总高度: 250mm×455mm);</p> <p>8、两侧柜子为活动板, 可调节和放置各种设备 (如: 交换机、功放、DVD、卡座、展示台、中控等等设备), 桌子中间内设置 (电脑、线缆、插排、终端设备、木制交换机架) 等, 前中间档板开散热孔若干个确保机器散热良好;</p> <p>9、柜子门总数量 7 扇+前后板凹型拉手+统一钥匙的锁头。</p> |
| 10 | 教师可移动坐具 | 1 张×5 | <p>1、豪华型黑色低靠背, 坐面和靠背面材质为牛筋皮;</p> <p>2、卡簧材质的万向钢制五轮, 300#电镀管子脚;</p> <p>3、100#电镀气压上下升降调节, 带双钢制扶手;</p> <p>4、最大载重负荷: 330 磅, 转移速度: 最大速度 120°/s (标准程序在 100°/s 内);</p> <p>5、背深: 56cm、座深: 46cm、扶手内宽: 47cm、座宽: 45cm、背高: 42cm、</p> |

| | | | |
|----|---------|------|--|
| | | | 座高：42~51.5cm、整椅尺寸：D56×W55×H84~93.5cm。 |
| 11 | 功放机 | 1台×5 | <p>1、五路话筒输入（音量独立调节）、混响延时调节、四路音频输入，一路音频输出。</p> <p>2、能有效的抑制声反馈，克服“啸叫”。</p> <p>3、备有 BLP 环保麦克风插口、自带 6V 直流电源。</p> <p>4、技术参数：频率响应：20Hz~20KHz；话筒：60Hz~14KHz；话筒非线性失真：0.2%；功放噪音电压：10mV；信噪比：80dB；线路：0dB 0.775V；输出功率：2×300W。</p> <p>5、投标时须提供制造商通过的国家 3C 强制性认证，未提供视为不满足采购需求，按负偏离处理。</p> |
| 12 | 音箱 | 1对×5 | <p>1、采用 BLP 磨沙 MDF 箱体，烤漆铁网罩，6.5 寸两分频高性能全频音箱，小体积、大功率、高声压 8Ω，100W，峰值声压 127dB。</p> <p>2、采用指数型对称号角，覆盖角度为水平方向 90°，垂直方向 50°三重高音保护线路，确保长时间大功率状态下单元的安全及性能的稳定多点吊挂，可吊装或支架支立。</p> <p>3、使用简易方便有特别为 TX4.5 设计的超低音供选择使用基本参数：6.5 寸分频高性能全频音箱频响：55Hz~20KHz；功率：8Ω，100W；灵敏度：97dB/1W/1m；声压级：121dB 连续，127dB 峰值；覆盖角度：90°×50°恒指向性号角；低音单元：1 只 6.5 寸铁盆架，Φ120mm 磁体，2.5 寸镀银铝扁线耐高温音圈；高音单元：1 只 3 寸 Mylar 膜驱动器；过流、过压保护。</p> |
| 13 | 鹅颈麦会议话筒 | 1只×5 | <p>1、超心型，不用电池，灵敏度高，带工作指示灯一体化设计，具有优良的指向特性，声音饱满，拾音距离远，抗啸叫能力强。</p> <p>2、主要技术参数：灵敏度：-39dB±2dB；失真度：0.1%；频率响应：40Hz~15KHz；输出阻抗：200Ω；拾音距离：5m；供电方式：DC3 或幻像 DC48V。</p> |
| 14 | 教师操作终端 | 1台×5 | <p>1、CPU：Intel 酷睿八核 i7-11700（主频：2.5GHz，三级缓存：12MB）；</p> <p>2、内存：16GB 2400MHz DDR4；</p> <p>3、硬盘：2TB（2.5 英寸 SATA3 7200RPM HD）+120GB 2.5 英寸 SATA 固态硬盘（带支架）；硬盘免工具拆卸并带减震导轨减小硬盘共振；</p> <p>4、独立显卡：显存容量 4GB、具备 VGA 或 HDMI 输出；</p> <p>5、集成高保真声卡、集成 1000Mbps 网卡；</p> <p>6、光驱：16X DVD±RW 刻录光驱；</p> <p>7、键鼠：USB 抗菌防水键盘，USB 抗菌光电鼠标；</p> <p>8、接口：前置 USB 接口×2 个，后置 USB 接口×6 个，高清 HDMI 接口；</p> <p>9、显示器：原厂 21.5 英寸 LED 宽屏液晶（16:9 宽屏/1080P 高清标准）×2</p> |

| | | | |
|----|--------|--------|--|
| | | | 台，亮度：250cd/m ² ，接口：具备 VGA 或 HDMI。 |
| 15 | 操作输入设备 | 90 套×5 | <p>1、键盘：连接方式：有线，接口类型：USB，即插即用：支持，手托：支持，键盘按键参数：104 键。</p> <p>2、光电鼠标：工作方式：激光，连接方式：有线，鼠标接口：USB，滚轮方向：双向滚轮，最高分辨率：3500dpi，人体工学：左右键对称设计。</p> |
| 16 | 云网络工作站 | 2 台×5 | <p>1、品牌：国内外知名服务器厂商，本项目不接受 OEM 产品投标。</p> <p>2、软硬件一体化设备，采用 2U 机架式构造，配服务器导轨，可统一置于 600*1000mm 网络机柜进行统一管理。</p> <p>3、CPU：配备 2 颗 12 核 Intel Xeon 新一代 CascadeLake 4214（主频 2.2GHz、12C）处理器。</p> <p>4、内存：主板集成不少于 12 个内存插槽，以满足本次项目扩展要求。本次配置 256GB（8×32GB）DDR4 或以上内存。</p> <p>5、硬盘：服务器可选内置硬盘最大扩展数量不小于 16 块约 2.5 寸硬盘或 8 块约 3.5 寸硬盘。1 块企业级 Intel 800GB PCI-E 插槽 SSD 固态硬盘；配置 3 块 2TB（3.5 英寸 10000 转 SAS 硬盘）。</p> <p>6、Raid 卡：配置一块高性能 SAS RAID（2G 缓存）卡，支持 Raid0/1/5。</p> <p>7、I/O 扩展槽：主板配置不少于 6 个 PCI-E 3.0 插槽。</p> <p>8、GPU 扩展：最大支持≥4 个双宽 GPU。</p> <p>9、显卡：集成带显存的显示控制器。</p> <p>10、网络控制器：配置双口千兆网口+双口万兆光纤口，支持虚拟化加速、网络加速、负载均衡、冗余等高级功能。</p> |
| 17 | 复合木地板 | 1 间×5 | <p>房间大小：约 130 平方米。</p> <p>1. 复合木地板厚度：约 10mm；</p> <p>2. 耐磨转数：AC3+；甲醛释放量：E0 级；甲醛：≤1.1 毫克/升；</p> <p>3. 吸水厚度膨胀率：约 8.5%；表面胶合强度：1Mpa；内结合强度：约 2Mpa；静曲强度：35Mpa；</p> <p>4. 表面耐磨：4000 转；含水率：约 6.7%；密度：约 1%g/cm³；表面耐划痕：4.0N；</p> <p>5. 性能：地板企口：尤灵扣，抗破坏能力强、地板抗外力弯折强度高；板与板之间可任意方向无缝拼接；无极漆面、1 毫米运动加强层设计、立体防潮抗菌技术、降噪技术；</p> <p>6. 密度高、表面耐冲击性能强、抗剥离性高，光滑、无需打磨上漆、打腊保养；包括室内所有塑钢型踢脚线，并解决楼梯扣、阴阳大直角等铺设问题，全包安装，并配合网络布线做地板切口。</p> |

| | | | |
|-----------------------------|--|-------|--|
| 18 | 系统集成 | 1 间×5 | <p>房间大小：约 130 平方米。</p> <p>1. 吊顶（材质：铝扣板，规格：约 60×60cm）。轻钢龙骨（材质：铝合金，主龙骨厚度：>0.8mm，副龙骨厚度：>0.6mm）。</p> <p>照明线路改造：1、电源线：主线全铜约 4 平方毫米、支线全铜约 2.5 平方毫米，外套高质量的绝缘材料，可负载电压 15KW，负载电流 48A。</p> <p>2. 配电箱，漏电空气保护开关：60A 漏电空开 1 个，32A 漏电空开 2 个，16A 漏电空开 2 个，3 开单控照明开关 2 个。</p> <p>3. 强电/弱电线路改造。清运费、保洁费、材料费、人工费、拆装费等。</p> |
| 19 | 线缆、杂配件 | 1 套×5 | <p>1、网络线：300 米/箱；六类全纯氧铜双绞网线、铜芯Φ0.57mm。增加了绕线密度，外套一种高质量的绝缘材料，可免疫线缆外部串扰和其他外部的电磁干扰。符合 EIA/TIA 568-B.2-1 and ISO/IEC 11801: 2002 Category 6 标准；双绞线支持网络传输的应用：1000Mbps、1000baseT、1000baseTX、10G BASE-T、155Mbit ATM、1.2 Gbit ATM 网络数据传输；支持 IEEE 802.3an draft 2.3 10GBase-T 的应用保证。</p> <p>2、铜芯电源线：全铜芯 4 平方毫米，外套高质量的绝缘材料，执行标准：GB/T5023.3，额定电压：750V，负载电流 48A，绝缘材料：PVC 胶料，绝缘厚度：0.6mm，负载电流 48A。</p> <p>3、RVV 电源线：规格：3×1M2，额定电流：8.0A，耐温：70℃，线材耐压：600V，绝缘材质：环保 PVC 胶料，难燃性：VW-1、FT-1。</p> <p>4、排插：新国标 4 位 5 插孔插座、电压 250V、电流 10A。</p> <p>5、铁线槽板及杂件等等满足所要求。</p> |
| ▲一、商务条款 | | | |
| 保修期 | 保修期三年，（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算），分项货物有要求按分项要求。在质保期内设备运行发生故障，中标人必须免费提供维修服务。投标人投标时必须承诺对本项目设备提供终身服务，保修期外的服务费用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另行商议。 | | |
|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售后服务） | <p>保修期内负责维修、更换零部件，除另行注明外，服务内容如下：</p> <p>1、免费送货上门，免费由技术人员现场安装、调试合格，免费现场培训 2-3 人至掌握设备操作及日常维护。各项性能指标达到技术要求的，由供需双方共同签字认可，现场验收。</p> <p>2、出现故障必须在 2 小时内做出响应，24 小时到达维修现场。一般问题应在 48 小时内解决，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p> <p>3、工程终验收合格，双方签署验收纪要后，即开始计算保修期，保修期内进行质量“三包”，保修期内非采购单位人为因素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供货方负责。</p> <p>4、所供货物不能涉及任何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纠纷。</p> <p>5、至少一年二次电话回访以及对设备维护。</p> | | |
| 交货期及地点 | 1、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日历日内整体完成供货安装调试。 | | |

| | |
|--------------------|--|
| | 2、交货地点：广西南宁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
| 合同签订时间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最迟不能超过 25 日） |
| ▲二、商务条款其他要求 | |
| 付款条件 | <p>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预付款，乙方将全部货物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至可正常使用，在项目最终验收合格后，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给甲方，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付清剩余的70%合同款。</p> <p>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之前，乙方按合同金额的5%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乙方应按投标响应和合同约定提供相关售后服务，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修期内无质量问题，在质量保修期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出办理退还申请，甲方应在收到申请相关材料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退付（无息）。履约保证金缴款账户信息： 户名：南宁师范大学，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宁市明秀东支行，账号：626257498267。</p> |
| 报价及其他要求 | <p>1. 要求投标货物是全新的、未经改装的、合格的、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及要求的货物。所有零部件、配件必须是未经使用的全新的并符合国家有关质量安全标准的产品。</p> <p>2. 投标报价包含设备、随配附件、备品备件、辅助材料、工具、运抵指定交货地点、材料运输及人工搬运费、装修施工垃圾清理及排放、完工清场清洁、保险、现场安装、调试及验收的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人工费、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再支付合同以外的其他费用。投标人负责工人人身、设备安全责任，验收前，设备丢失自行负责。</p> <p>3. 招标文件内所要求提供的产品证书及检测报告等证书，均需原件备查，当采购人对参数有异议时，可要求中标人提供检测报告或相关证书原件进行核对。</p> <p>4. 执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及《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投标人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予认定。</p> |
| 采购标的验收标准及要求 | <p>1.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p> <p>2. 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所提供设备的性能应与投标时提供的证明文件及响应的功能、参数完全一致，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p> |
| 其他要求 | <p>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中标人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p> |

| | |
|--------------------------------------|---|
| ▲三、核心产品 | |
| 本表的核心产品为第 3 项“可视化教师全数字专用控制一体机云终端”产品。 | |
| 四、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表 | |
| 质量管理、企业信用 要求 | 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 能力或者业绩 要求 | 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 五、政策性加分条件 | |
| 政策性加分条件 |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
| 六、其他要求 | |
| 说明及要求 | 为配合采购人进行政府采购项目执行和备案，未在政采云注册的供应商可在获取采购文件后登录政采云进行注册，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
| 七、进口产品说明 | |
| 进口产品说明 |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
| 八、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 |
| 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和工业，项目所属行业依照《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有关规定执行。 |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 品目序号 | 名称 | | 依据的标准 | |
|------|----------------|---------------------|-----------------------------------|---|
| 1 |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 |
| | |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 |
| | |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 |
| 2 |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 A02010601 打印设备 |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
| | | |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
| | | |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
| | | A02010604 显示设备 |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
| | |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 A0201060901 扫描仪 |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
| 3 | A020202 投影仪 | |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 |
| 4 |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 |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 |
| 5 | A020519 泵 | A02051901 离心泵 |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 19762） | |
| 6 |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 冷水机组 |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
| | | | 水源热泵机组 |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

| | | | | |
|----|---------------|----------------------|-------------------------|---|
| | | |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
| | | ★A02052305 空调机组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
| | |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
| | |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 机房空调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
| | |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 冷却塔 |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2) |
| 7 | A020601 电机 | | |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
| 8 | A020602 变压器 | 配电变压器 | |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
| 9 | ★A020609 镇流器 |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 |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
| 10 |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 A0206180101 电冰箱 | |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
| | | ★A0206180203 空调机 | 房间空气调节器 |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
| | |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
| | |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
| | | A0206180301 洗衣机 | |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

| | | | | |
|----|----------------|-----------------------|---------|---|
| | | A02061808 热水器 | ★电热水器 |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
| | | | 燃气热水器 |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
| | | | 热泵热水器 |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
| | | | 太阳能热水系统 |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
| 11 | A020619 照明设备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 |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
| | |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 |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
| | | LED 筒灯 | |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
| | |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 |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
| 12 | ★A020910 电视设备 |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 |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
| 13 | ★A020911 视频设备 |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 监视器 |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
| 14 |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 商用燃气灶具 | |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
| 15 | ★A060805 便器 | 坐便器 | |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
| | | 蹲便器 | |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
| | | 小便器 | |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

| | | | | |
|----|---------------|--|--|---------------------------------|
| 16 | ★A060806 水嘴 | | |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
| 17 |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 | |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
| 18 | A060810 淋浴器 | | |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 农、林、牧、渔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500 \leq Y < 20000$ | $50 \leq Y < 500$ | $Y < 50$ |
| 工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2000 \leq Y < 40000$ | $300 \leq Y < 2000$ | $Y < 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6000 \leq Y < 80000$ | $300 \leq Y < 6000$ | $Y < 300$ |
| | 资产总额 (Z) | 万元 | $5000 \leq Z < 80000$ | $300 \leq Z < 5000$ | $Z < 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20 \leq X < 200$ | $5 \leq X < 20$ | $X < 5$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5000 \leq Y < 40000$ | $1000 \leq Y < 5000$ | $Y < 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50 \leq X < 300$ | $10 \leq X < 50$ | $X < 1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500 \leq Y < 20000$ | $100 \leq Y < 500$ | $Y < 100$ |
|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3000 \leq Y < 30000$ | $200 \leq Y < 3000$ | $Y < 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200$ | $20 \leq X < 1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1000 \leq Y < 30000$ | $100 \leq Y < 1000$ | $Y < 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2000 \leq Y < 3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2000 \leq Y < 1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2000 \leq Y < 1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20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1000 \leq Y < 100000$ | $100 \leq Y < 1000$ | $Y < 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1000 \leq Y < 10000$ | $50 \leq Y < 1000$ | $Y < 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1000 \leq Y < 200000$ | $100 \leq Y < 1000$ | $X < 100$ |
| | 资产总额 (Z) | 万元 | $5000 \leq Z < 10000$ | $2000 \leq Y < 5000$ | $Y < 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 (X) | 人 | $300 \leq X < 1000$ | $100 \leq X < 300$ | $X < 100$ |
| | 营业收入 (Y) | 万元 | $1000 \leq Y < 5000$ | $500 \leq Y < 1000$ | $Y < 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资产总额 (Z) | 万元 | $8000 \leq Z < 120000$ | $100 \leq Z < 8000$ | $Y < 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 (X) | 人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编列内容 |
|------|--|
| 3 |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
| 6.1 |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招标公告。 |
| 6.2 |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如下：无 |
| 7.2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
| 11.2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现场考察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现场考察： 集中时间：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集中地点：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__年__月__日 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_____ |
| 13.1 |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 开标一览表（格式后附）；（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2年1月至2022年3月内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3.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2年1月至2022年6月连续3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者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2021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应按提供上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上述财务状况报告包括：供应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下称“四表一注”）；供应商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以下称“三表一注”）；供应商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的，提供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和净资产变动表及其附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5.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7.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8. 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如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者小型、微型企业）采购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9.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联合体投标时，第1-5项资格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分别提供，联合体各方分别盖章和签字，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商务文件：

1.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 |
|------|---|
| | <p>5.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6. 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7.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p> <p>8.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后附）；（联合体投标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9.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p> <p>注：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
| | <p>技术文件：</p> <p>1.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项目前期准备、项目实施计划（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后附）、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内容和措施）】；（必须提供，格式自拟）</p> <p>4. 对本项目系统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格式自拟）；</p> <p>5. 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其中有精度要求的仪器设备类政府采购项目，应当要求投标人提供精度数据（第三方检测报告或者由采购人在投标前组织的实测获得）】（格式自拟）</p> <p>6.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p> <p>7.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p> <p>8.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p> <p>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
| 16.2 | <p>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投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本条适用于货物类采购，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报价包含验收费用</p> <p><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报价不包含验收费用</p> |
| 17.2 | <p>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90</u> 日。</p> |
| 18.1 | <p><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p> |

| | |
|------|---|
| | <p>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详见招标公告</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详见招标公告</p> <p>相关要求：</p> <p>1.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投标人转帐时请在银行转账底单备注“GXZC2022-G1-001905-GXJX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指定账户并且到账，投标人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p> <p>2.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投标人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用现场或邮寄方式（现场提交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怡宾路6号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4楼）（具体开标室根据电子屏幕显示的安排）；邮寄地址：南宁市桂雅路11号麒麟商务大厦B单元607，收件人：林丽雪，联系方式：0771-2082132）将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出具回执（邮寄方式的除外），并妥善保管。</p> <p>3.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p> <p>备注：</p> <p>1. 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2.投标人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3.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4.保函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5.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p> <p>6.政采云平台暂未支持电子保函功能，故本项目暂不接受电子保函形式的保证金。</p> |
| 19.2 | <p>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分别生产电子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按顺序合并生成电子文件。<u>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方式见招标公告附件。</u></p> <p><u>纸质投标文件：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天内须提交2套纸质版投标文件（含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按要求加盖公章）给招标代理机构，一正一副。</u></p> <p><u>提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文本必须与其上传到政采云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不允许有篡改。如项目验收时因所提供的纸质投标文件与评标的投标文件不一致造成纠纷时，所有责任由中标人承担。</u></p> |

| | |
|-------------|--|
| 20 | 本项目不接受备份投标文件。 |
| 21.1 | 1. 投标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3.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
| 23 | 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
| 25.3 (2) |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 26 | 评标委员会的人数：5人 |
| 29.1 | 评标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
| 29.2 |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0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5项。 |
| 30.1 | 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情形，采购人按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得分高的优先、技术评分高的优先、商务评分高的优先、项目质保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 <input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 |
| 35.1 |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金额的5%（注：履约保证金不超过5%）。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参照投标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 <u>乙方应按投标响应和合同约定提供相关售后服务，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修期内无质量问题，在质量保修期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出办理退还申请，甲方应在收到申请相关材料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退付（无息）。</u>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南宁师范大学 |

| | |
|------|--|
| | <p>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宁市明秀东支行</p> <p>银行账号：626257498267</p> <p>备注：</p> <p>1.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桂财采〔2020〕49号）规定，鼓励采购人在与中小微企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减少或免于收取履约保证金，有必要收取履约保证金的，收取的履约保证金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p> <p>2. 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不按规定提交方式提交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合同中规定的当事人履行自己的义务，如交付标的物、价款或者报酬，履行劳务、完成工作的时间界限）的，不予签订合同。</p> <p>3. 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p> <p>4.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其中一方按规定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视为有效履约保证金。</p> |
| 36.1 | <p>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p> <p>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p> <p>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p> |
| 38.2 | <p>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p> <p>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建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部门，联系电话：0771-2082132，</p> <p>通讯地址：南宁市桂雅路11号麒麟商务大厦B单元607</p> <p>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每天8时30分到12时00分，14时00分到17时30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p> |
| 39.1 | <p>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p><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支付。</p> <p>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分标（<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金额/<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预算/<input type="checkbox"/> 暂定中标金额/<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39.2条规定的收费计算标准（<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货物招标/<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招标/<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招标）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费基准价格/<input type="checkbox"/> 收费基准价格下浮___%/<input type="checkbox"/> 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__%）收取。</p> <p><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p> <p>3. 账户名称：广西建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南宁第二分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宁市东盟商务区支行</p> <p>银行账号：6262 7784 7943</p> |
| 40.1 | <p>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p> |

| | |
|------|---|
| | <p>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
| 40.2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4.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以外、受采购人委托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招标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7.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规定，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8. 特别说明：

8.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8.2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投标人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

8.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1 项的规定对公开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公开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公开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及平台短信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也应在截标前 3 日发出。

11.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12.1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2.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不得仅将招标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为投标响应，还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定制采购项目不适用本条款）。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 (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18.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8.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8.2.1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如下：

- (1) 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
- (2)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方式的，由投标人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

材料至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退还手续。

18.2.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同本须知正文第18.2.1。

18.3 除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和终止招标的情形以外，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 (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投标人出现本章第9.2、9.3情形的；
- (6)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在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否则其投标无效**。

19.6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货物内容及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19.7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异常情况见“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中“四、24.2 开标程序”。

20. 备份投标文件

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政采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标记的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

21.3 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中“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见公告附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 “政采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电子版投标文件由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形式：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政采云”平台选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选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2）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2 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政采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开标后 5 分钟投标人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投标人。通知后，投标文件仍未按时解密，或者投标人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投标人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供应商报价均在“政采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

展示；

(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现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法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线上审查。

25.2 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25.3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1 点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政采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审查专家可直接在线查询）

(2) 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何“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 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5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具体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 评标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于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9.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本项目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按第四章“评标方法及标准”的规定排列中标候选人顺序，并依

照次序确定中标人。

30.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3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规定处理。

30.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三条，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31. 结果公告

31.1 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授权的评标委员会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企业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32.1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

32.2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35. 履约保证金

35.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5.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5.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人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帐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6. 签订合同

36.1 中标人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签订携带资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2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36.3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最长不能超过 25 日）。

36.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5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6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7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8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原合同条款且已报财政部门批准落实资金的前提下，可从原中标供应商处添购，所签订的补充添置合同的采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3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5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八、其他事项

39. 代理服务费

39.1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9.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费率 中标金额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 100 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 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 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 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 万元~1 亿元 | 0.25% | 0.1% | 0.2% |
| 1~5 亿元 | 0.05% | 0.05% | 0.05% |
| 5~10 亿元 | 0.035% | 0.035% | 0.035% |
| 10~50 亿元 | 0.008% | 0.008% | 0.008% |
| 50~100 亿元 | 0.006% | 0.006% | 0.006% |
| 100 亿以上 | 0.004% | 0.004% | 0.004% |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中标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20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1.5 % = 1.5 万元

(200-100) 万元 ×1.1%=1.1 万元

合计收费 = 1.5+1.1 = 2.6 (万元)

4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0.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0.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 验收方式： | |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 | |
|--|---|---|----|----|
| 序号 | 名称 |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 数量 | 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合计大写金额：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 | | | |
| 实际供货日期 | |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 | |
| | | | | |
| 验收具体内容 |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投标人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 | | |
| 验收小组意见 | 验收结论性意见： | | | |
| |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 | | |
| | 签字： | | | |
|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 | | | |
|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 | | | |
|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 | | | |
| 中标或者成交人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 | | | |
|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 | | | |

附件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参考）

| | |
|-------|--|
| 供应商申请 | 项目编号: |
| | 项目名称: |
| |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 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已满, 请将履约保证金 _____(大写) ¥ _____(小写) 退付到达以下帐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人及电话: 投标人签章: 年 月 日 |
| 采购人意见 | 退付意见: (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 |
| 备注 | |

注: 投标人凭经采购人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保证金收取单位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 各分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相应分标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相应分标采购预算金额的；
-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1 条（2）或者第 5.2 条（2）项情形的；

(7) 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商务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 (11)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 (12)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3)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 技术要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2)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3)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5)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3.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政采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单位公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未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进行判定。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标标准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标标准 |
|----|---------------------------------|--|
| 1 | <p>价格分 (满分 50 分)</p> | <p>投标报价</p> <p>(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p> <p>(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其投标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 $\text{评标报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 - 2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 $\text{评标报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 - 4\%)$。除上述情况外，$\text{评标报价} = \text{投标报价}$。</p> <p>(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5)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

| | | | |
|---|-------------------------|---------------------------|---|
| | | | <p>(6) 价格分计算公式：价格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 × 50 分。</p> <p>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
| 2 | 技术分 (满分 30 分) | 技术性能分 (满分 21 分) | <p>①基本分 (满分 10 分)</p> <p>一档，技术参数有 5 项负偏离的，得 4 分； 二档，技术参数有 3-4 项负偏离的，得 6 分； 三档，技术参数有 1-2 项负偏离的，得 8 分； 四档，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负偏离，得 10 分。</p> <p>②设备性能分 (满分 11 分)</p> <p>1) 标▲号技术参数技术每有一项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5 分。本项满分 7 分。 2) 未标▲号技术参数技术每有一项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1 分。本项满分 4 分。</p> <p>(注：技术参数有优于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生产厂家的技术参数说明等证明材料作为佐证，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接受)。</p> |
| | | 实施方案分 (满分 9 分) | <p>一档 (3 分)：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设备选型说明 (质量、性能、价格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 简单，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安排、相关保障措施能力、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对本项目的风险预见、风险应对措施、项目管理方案、组织机构安排及分工与职责安排等描述简单，进入一档。</p> <p>二档 (6 分)：投标人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设备选型说明 (质量、性能、价格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 详细且符合本次采购需求，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安排合理较好，且有相关保障措施；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较合理；对本项目的风险预见、风险应对措施较好；项目管理方案比较完整，组织机构比较合理，人员有保障，分工与职责比较明确；进入二档。</p> <p>三档 (9 分)：投标人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p> |

| | | | |
|---|------------------|----------------|---|
| | | | 能说明、性能指标、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详尽，条理清晰、明确且符合本次采购需求，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安排合理，且相关保障措施到位；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合理；对本项目的风险预见、风险应对措施完备，有完善的项目于解决方案；项目管理方案完整，组织机构合理，人员有保障，分工与职责明确；提出具有建设性的方案优化建议；进入三档。 |
| 3 | 商务分 (满分 20 分) | 售后服务分 (满分 9 分) | <p>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承诺书的内容，综合评定其档次并在相应档次内打分。</p> <p>一档（3 分）：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的完整、方案可行，免费保修期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故障出现的解决方案、到达故障现场时间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免费技术培训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保修期外维修方案，综合评定为一般，进入一档。</p> <p>二档（6 分）：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的完整、方案可行，免费保修期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具有本地化服务能力（提供本地化服务相关证明文件或承诺中标后提供本地化服务，提供的本地化服务方案评定为良好），提供故障出现的解决方案良好、到达故障现场时间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免费技术培训方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明确巡检安排以及定期保养维护方案，提供明确的保养优惠措施，提供保修期外维修方案，综合评定为良好，进入二档。</p> <p>三档（9 分）：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的完整、方案可行，免费保修期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具有本地化服务能力（提供本地化服务相关证明文件或承诺中标后提供本地化服务，提供的本地化服务方案评定为最优），售后服务方案充分结合本项目所处的地理位置，提供优秀的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到达故障现场时间迅速并且有保障、免费技术培训方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巡检安排以及定期保养维护方案优秀，保养优惠措施得当并且有保障，提供保修期外维修方案，综合评定为优秀，进入三档。</p> |

| | | | |
|--------------------------|--|----------------------------------|---|
| | | <p>信誉及商务分 (满分 9分)</p> | <p>(1) 投标时提供第 16 项设备原厂商售后服务达标认证具备五星级认证证书、七星级完善售后服务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满分 2 分。</p> <p>(2) 投标时提供第 16 项设备原厂商 MTBF 平均无故障≥100 万小时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 1 分，满分 1 分。</p> <p>(3) 投标时提供第 2 项设备原厂商通过具备的云平台服务器软件、云平台系统软件、云平台终端嵌入式软件、语言学习训练播放器、人工智能教学平台由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无线移动语言学习系统认定报告；上述证书提供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满分 6 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p> |
| | | <p>节能、环境标志政策分 (满分 2分)</p> | <p>(1) 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项目中节能产品合计金额所占该项目(或分标)总报价金额比例进行计算给分，占比达总报价金额 50%的得 0.5 分，达 90%的得 1 分。满 1 分。</p> <p>(2) 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根据项目中环保产品合计金额所占该项目(或分标)总报价金额比例进行计算给分，占比达总报价金额 50%的得 0.5 分，达 90%的得 1 分。满 1 分。</p> |
| <p>总得分=1+2+3。</p> | | | |

注：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

综合评分法

1.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2.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单位（甲方） 南宁师范大学

住 所： 南宁市明秀东路 175 号

供 应 商（乙方） _____

住 所： _____

签订合同地点： 南宁市

签订合同时间： _____

合同使用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采购合同文本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编号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商标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金额（元） |
|-------------|------|------|------|------|------|----|-------|-------|
| 制作合同时须补充完整 | | | | | | | | |
|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 | | | | （小写） | | | |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标准附件、备品配件、专用工具、安装耗材、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物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软件费、保修等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提供全新、未经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乙方自定。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甲方不接受损耗。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使用时间、地点。

交付使用时间：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时间；交付使用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十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

5、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按交付使用时间、地点培训。**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期：**按投标响应。**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资金性质：**财政性资金。**

3、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0%的预付款，乙方将全部货物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至可正常使用，在项目最终验收合格后，开具全额增值税发票给甲方，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付清剩余的70%合同款。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之前，乙方按合同金额的5%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乙方应按投标响应和合同约定提供相关售后服务，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修期内无质量问题，在质量保修期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出办理退还申请，甲方应在收到申请相关材料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退付（无息）。履约保证金缴款账户信息：

户名：南宁师范大学，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宁市明秀东支行，账号：626257498267。

第十条 税费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各分标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按(3)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2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_____年（服务承诺或投票响应的保修期超出此期限的，按更长保修期约定执行），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应当在十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检测相关费用由_甲_方承担。

5、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 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甲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2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修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可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调查取证、鉴定费、差旅费、律师费等由败诉方承担。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双方确认本合同落款通讯地址作为文书送达地址，该通讯地址适用于包括双方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争议进入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等阶段法律文书的送达。通讯地址需要变更时应当提前 1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因提供或者确认的通讯地址不准确、通讯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或受送达方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文书未能被实际接收的，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第十九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

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二十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 3、投标承诺书；
- 4、中标通知书。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七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方三份，乙方二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备案。

| | |
|--------------------|--------------------|
| 甲方（章）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 通讯地址：南宁市明秀东路 175 号 | 通讯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0771-3908051 | 电话： |
| 电子邮箱： | 电子邮箱： |
|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宁市明秀东支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6262 5749 8267 | 账号： |
| 邮政编码：530001 | 邮政编码： |
| 经办人： 年 月 日 | |

合同附件

| | |
|--------------|-------|
|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 |
|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 |
| 3、保修期责任： | |
| 4、其他具体事项： | |
| 甲方（章） | 乙方（章） |
|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1. 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 价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报价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开标一览表（货物类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 序号 | 标的的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国别 | 数量及单位① | 单价② | 投标报价③=①×②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 | | | | | | | |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4.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6.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 出资比例 |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 | | |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 序号 |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备注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投标声明

投标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加贵单位组织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投标无效。

2.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商务文件格式

1. 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 务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5. 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非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投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 （牵头人名称）与（联合体其他成员名称）签订的《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内容，（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现授权委托（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牵头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牵头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签字/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

3. 法人、其他组织投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投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6.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 项目 |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 投标人的承诺 | 偏离说明 |
|-----------------------------|------------|--------|------|
| 保修期 | | | |
|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售后服务) | | | |
| 交货期及地点 | | | |
| 合同签订时间 | | | |
| 付款条件 | | | |
| 报价及其他要求 | | | |
| 采购标的验收标准及要求 | | | |
| 其他要求 | | |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6. 投标人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人同类项目情况一览表格式：（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格式自拟）

| 采购人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万元) | 采购人联系人 及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根据评标标准具体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年 月 日

四、技术文件格式

1. 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 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人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3.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格式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及单位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制造商 | 原产地 | 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以上性能配置清单中“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原产地、参数性能、指标及配置”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品牌、规格型号没有则填无，填写有缺漏的，作**无效投标处理**。货物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必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4.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

技术要求偏离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 项号 | 标的的名称 | 技术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需求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如技术要求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资格 (职称)或者 职业资格或者 执业资格证或 者其他证书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 劳动合同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 投标人应当附本表所列证书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6.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格式(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选配件、专用耗材、售后服务优惠表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 序号 | 优惠内容 | 适用机型 | 单价 | 比市场价优惠率 |
|----|------|------|----|---------|
| 1 | | | | _____ % |
| 2 | | | | _____ % |
| 3 | | | | _____ % |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六、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 联合投标协议书格式

联合体协议书

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项目名称）采购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及对文件的盖章，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电子签名）

.....

年 月 日

2.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 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_____

采购过程

中标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招标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 诉 人 于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 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月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